

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ZYTHJY2019-0049

建设单位：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河南省政院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刘现军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陈华伟

项 目 负 责 人：庆高远

填 表 人：赵 欢

建设单位：	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河南省政院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 话：	13503719172	电 话：	400-1699-691
传 真：	/	传 真：	0371-86658611
邮 编：	450001	邮 编：	450001
地 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316 号 7 号楼 6 层 606	地 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椿路 11 号 3 号楼 A 单元 1 层 A101 号

表 1 建设项目概况及验收监测依据、执行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迁建 (□)				
建设地点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316 号 7 号楼 6 层 606				
主要产品名称	医用冷敷贴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5 月		
调试时间	2019 年 11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12 月 17 日~18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环保安监局	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单位	河南佳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郑州启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济南弘浩 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郑州启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济南弘浩环保设备有限 公司		
投资总概算	2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 万元	比例	1%
实际总投资	12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6.92 万元	比例	5.77%
验收 监测 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实施）；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5 年修订）；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修订，2016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				

续表 1 建设项目概况及验收监测依据、执行标准

验收监测依据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10.《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2016 年修正）；

11.《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南佳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7 年 8 月；

12.关于《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环保安监局，郑开环审〔2017〕59 号，2017 年 9 月 5 日；

项目污染物排放标准见表 1-1。

表 1-1

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类型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废水	职工办公生活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三级标准	pH	6-9
			COD	500mg/L
			氨氮	/
		五龙口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要求	pH	6-9
			COD	500mg/L
			氨氮	50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 类标准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		/	/

表 2 项目概况及生产工艺

工 程 建 设 内 容	1. 项目主要内容 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项目位于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316 号 7 号楼 6 层 606，总建筑面积为 528.86m²，土地性质为一类工业用地，环评拟投资 200 万元，项目实际投资为 120 万元，建设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项目，产品主要为医用冷敷贴。 项目北边郑州骐畅包装材料公司，西边为山西中农赛博种业公司，西北方向为郑州三和视讯技术公司以及河南羽木电子技术公司，东边为河南邦国电气技术公司、郑州科晶电炉公司等，南边为郑州凯博焊割设备公司。项目所在厂房一共 6 层，本项目位于 6 楼，1 楼至 5 楼为其他公司的办公室及厂房。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见附图一，周围环境示意图见附图二，项目劳动定员 9 人，一班生产，每天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对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项目开展自主验收，主要对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项目各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措施进行验收。2019 年 12 月，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河南省政院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环保竣工验收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项目主要内容见表 2-1。
--	---

工 程 建 设 内 容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主要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搅拌、涂布及分切区	建筑面积 120m ² , 主要用于搅拌、摊涂及产品的切割	与环评一致
		包装及成型区	建筑面积 140m ² , 主要用于产品的包装、贴标签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配料室	建筑面积 15m ² , 主要用于产品原料的混合	与环评一致
		化验室	建筑面积 15m ² , 主要用于产品外观、重量的检验	与环评一致
		办公室	建筑面积 35m ² , 主要用于企业员工休息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工程	由郑州市高新区供水管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工程	依托电子电器产业园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近期排入五龙口污水厂，远期排入双桥污水厂）进一步处理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由电子电器产业园配电房供应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仓库设置固废暂存地，垃圾收集桶若干	与环评一致
	仓储工程	仓库区	建筑面积150m ² ，两间，用于原料和成品的存放	与环评一致
	其他	/	建筑面积53.28m ² ，更衣室、走廊、卫生间等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项目产生的废气为加热搅拌和摊涂成型阶段产生的有异味的废气，异味气体经集气罩、抽风机、活性炭处理后经20m高的排气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采用两级处理工艺，异味气体经集气罩、抽风机、UV光氧装置+活性炭处理后经20m高的排气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废水处理	依托电子电器产业园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近期排入五龙口污水厂，远期排入双桥污水厂）进一步处理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	生产过程中主要产生的固废为废包装材料、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废桶、废 UV 灯管及废活性炭，废包装材料、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废桶等放置于固废暂存处暂存，分类销售给物资回收部门，废 UV 灯管及废活性炭交由厂家进行回收处理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室内放置、隔声、距离衰减等	与环评一致

2. 主要产品、原辅材料消耗及生产设备

该项目主要生产医用冷敷贴，消耗的主要原料为热熔胶、离型纸、无纺布，具体产品及规模见表 2-2，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3，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 2-4。

表 2-2 项目产品及生产规模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单位	备注
医用冷敷贴	300	万贴	与环评一致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年用量	单位	备注
1	热熔胶	9000	kg/a	外购，天然橡胶型，块状，油纸包裹
2	离型纸	3000	kg/a	外购，防粘纸
3	无纺布	2100	kg/a	外购，基衬

表 2-4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	理化性质
1	热熔胶	由橡胶、硅油、松香树脂三种物质混合而成，是一种可塑性的粘合剂，在一定范围温度范围内其物理状态随温度改变而改变，而化学特性不变；热熔胶在加热过程中不发生化学反应，会挥发出少量气体，气体主要成分由蜡、松香树脂小分子等组成，会有轻微的气味，无毒无害，属环保型化学产品
2	药材成分	不含有挥发药理学、免疫学或者代谢作用的成分

根据生产需要，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2-5。

表 2-5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加热搅拌罐	LP-B20	个	2	与环评一致
2	摊涂机	MY-600	台	1	与环评一致
3	切片机	FQ-600	套	1	与环评一致
4	包装机	ZY-003	台	1	与环评一致

备注：加热搅拌罐，一备一用。

续表 2 项目概况及生产工艺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3.1 生产工艺

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产品为医用膏贴，该项目的生产工艺流程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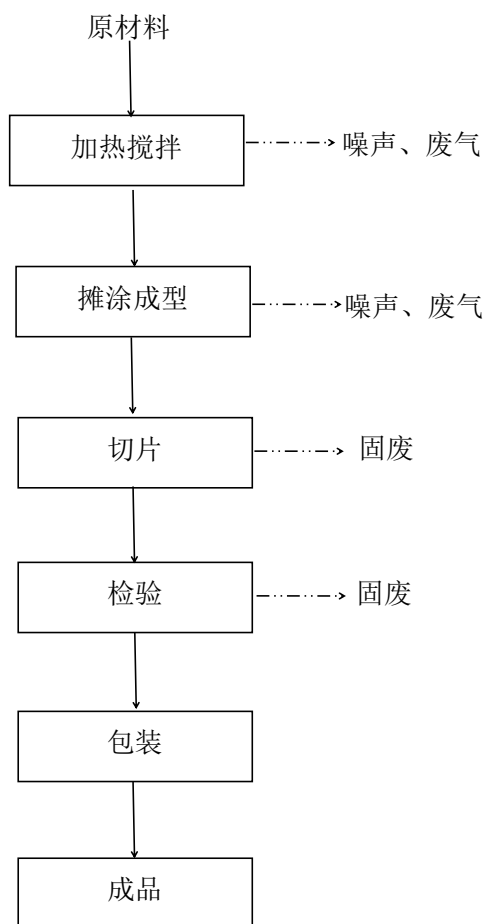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介：

本项目生产医用膏贴，工艺流程为：首先将热熔胶等原材料搅拌混匀，然后通过管道将原材料输送到无纺布上，然后用离型纸封闭，最后切割、包装，成品入库。

①加热搅拌：取一定量的热熔胶加入加热搅拌罐中，加热到 120℃，待所有热熔胶融化后进行摊涂；

②摊涂成型：融化后的热熔胶通过连接在配料罐和摊涂机直接的管道摊涂到无纺布上，然后与离型纸闭合在一起；

③切片：将摊涂好的产品使用切片机切成所需要的规格；

④检验：检验产品的重量以及外观是否符合规格；

⑤包装：将切割好的产品装入袋子中，然后封口。

本次验收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与环评设计要求一致，未发生变化。

3.2 产污环节

①废气：加热搅拌和摊涂成型阶段会产生有异味的废气；

②废水：生产过程中不使用水，生产设备无需进行清洗也不会产生设备清洗水，废水主要来源于职工办公生活污水；

③噪声：加热搅拌罐、摊涂机、切片机等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

④固废：废包装材料、不合格产品、边角料、装原料的废桶、废弃的活性炭以及 UV 光氧废灯管等。

4.项目变动情况

该项目变动情况见表 2-6.

表 2-6 该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环评设计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项目产生的废气为加热搅拌和摊涂成型阶段产生的有异味的废气，异味气体经两套集气罩、抽风机、活性炭处理后经 20m 高的排气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采用两级处理工艺，增加一级 UV 光氧处理，异味气体经一套集气罩、抽风机、UV 光氧装置+活性炭处理后经 20m 高的排气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环保设施进行了优化，根据生产情况进行调整处理措施的数量，满足废气治理的要求。

本项目车间异味废气的主要污染防治措施采取了优化，有利于废气污染物的治理，有利于环境保护，不属于国环规〔2017〕4 号文中所列的重大变动情况。除上述变动情况外，项目的性质、规模、生产能力与产品方案等均与原环评设计及批复要求一致。

表 3 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及治理设施、措施

1.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使用水，为防止水份对产品造成的影响，项目所有的生产设备均不需要清洗，因此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的废水为职工盥洗废水，产生量为 $0.288\text{m}^3/\text{d}$ ， $86.4\text{m}^3/\text{a}$ 。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分别为 COD 350mg/L ， 0.03t/a ，氨氮 25mg/L ， 0.00216t/a 。

本项目废水经电子电器产业园内的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园内污水管网，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并进入污水处理厂（近期排入五龙口污水厂，远期排入双桥污水厂）进一步处理，最终排入贾鲁河。

2.废气

本项目加热搅拌罐为封闭的，企业往加热搅拌罐中加入的热熔胶为块状的，因此无粉尘产生，不对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本项目在加热搅拌罐、摊涂机上方各安装集气罩、引风机，热熔胶在加热过程中挥发产生废由蜡、松香树脂小分子等组成的气体经处理后由管道排放。异味气体采用两级处理工艺，经一套集气罩、抽风机、UV 光氧装置+活性炭处理后经 20m 高的排气管道引至楼顶排放，UV 灯管及废活性炭由厂家进行回收，UV 灯管为工作 8000h 更换一次，活性炭为每半年更换一次，项目异味气体采取以上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白天工作 8 小时。高噪声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部，主要为加热搅拌罐、摊涂机、切片机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为 $50-70\text{dB}(\text{A})$ ，经车间隔声和距离衰减后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 90kg/a ；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约为 60kg/a ；废桶为 9 个/a；废活性炭 20kg/a ；UV 灯管 20 根/一组，根据厂家提供资料，UV 灯管 8000h 更换一次，本项目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故废 UV 灯管 3 年更换一组。废包装材料、不合格产品及边角料、废桶均属于一般固废，经查询《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氯乙烯精制过程中使用活性炭吸附法处理含汞废水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氯乙烯精制过程中产生的吸附微量氯化汞的废活性炭、含汞光源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荧光粉、废活性炭吸附剂、其他无机化工行业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吸附或沾染危险废物的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为医用膏贴的生产，项目使用活性炭吸附的异味为药物加热过程中产生的异味，项目不属于无机化工行业，也不属于危险废气，

因此,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属于一般固废;企业劳动定员为9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照0.5kg/人·d计,则产生量约为1350kg/a。

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理措施情况见表3-1。

表3-1 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理措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种类	性质	实际产生量 (kg/a)	处置方式
1	废活性炭	一般固体废物	20	更换时直接由厂家回收
2	废UV灯管		20根/一组	
3	废包装材料		90	设置固废暂存处,暂存,分类销售给物资回收部门
4	废桶		9个/a	
5	不合格产品		60	设置固废暂存处,暂存,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6	边角料			
7	生活垃圾		1350	设置垃圾桶,暂存,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5.项目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设计总投资200万元,环保总投资2万元,占总投资的1%;项目实际总投资120万元,环保投资15万元,占总投资的12.5%。项目实际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见表3-2,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3-3。

表3-2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项目		主要环保设施	设计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气	异味气体	UV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20m高排气筒	0.9	5.42
废水	生活废水	经电子电器产业园内的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园内污水管网,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并进入污水处理厂	/	/
噪声	生产设备	基础减震、消声器	1.0	1.0
一般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设置固废暂存处,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0.1	0.5
	废UV灯管			
	废活性炭			
	废桶			
	不合格产品			
	边角料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		
合计			2	6.92

表 3-3 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环保设施	实际环保设施	一致性
废气	异味气体	抽风机+管道+活性炭吸附装置+20m 高排气筒	抽风机+管道+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20m 高排气筒	环保设备优化,采用组合工艺处理异味气体
废水	生活废水	经电子电器产业园内的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园内污水管网,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并进入污水处理厂	经电子电器产业园内的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园内污水管网,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并进入污水处理厂	一致
一般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集中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一致
	废包装材料	集中收集,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集中收集,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一致
	废桶			
	不合格产品			
	边角料	更换时直接由厂家回收	更换时直接由厂家回收	一致
	废活性炭 废 UV 灯管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震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进行隔声,设置基础减震	一致

表 4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 境 影 响 报 告 表 主 要 结 论	1、项目符合产业政策 本项目生产设备、工艺、规模均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订）》限值类或淘汰类之列，该项目为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项目位于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电子电器产业园内，莲花街 316 号 7 号楼 6 层 606，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北边郑州骐畅包装材料公司，西边为山西中农赛博种业公司，西北方向为郑州三和视讯技术公司以及河南羽木电子技术公司，东边为河南邦国电气技术公司、郑州科晶电炉公司等，南边为郑州凯博焊割设备公司。项目所在厂房一共 6 层，本项目位于 6 楼，1 楼至 5 楼为其他公司的办公室及厂房，紧邻的企业均为生产型企业，项目对周边的企业影响不大，周边企业对本项目影响也不大。 3、营运期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在经过配套的治理措施处理后，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和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①项目加热搅拌、摊涂环节会产生少量异味，企业采用抽风机将异味抽到管道内，用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20 米高的排气管道引至楼顶排放，项目产生的异味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②本项目运营期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管网进入五龙口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贾鲁河。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对环境影响较小。 ③营运期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过程中加热搅拌罐、摊涂机、切片机等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其噪声源强在 50~70dB(A)之间，设备仅在昼间工作。高噪声设备均采取基础减震措施，经车间隔声和距离衰减后，车间外噪声可降至 60dB（A）以下。昼间项目各厂界噪声贡献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因此该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④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不合格产品、边角料、废桶及生活垃圾。经与建设单位核实，项目生产过程中废包装材料、废桶在仓库暂存，然后分类销售给物资回收部门；不合格产品和边角料在仓库内暂存，然后交给环卫部门处理；废活性炭和废 UV 灯管在更换时，直接由厂家回收；生活垃圾在厂区设置垃圾桶，然后交给环卫部门处理。综上所述，本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综合处置率 100%，对环境影响不大。
---	---

续表 4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 评 批 复 要 求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主要批复（郑开环审〔2017〕59号）： 一、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200 万元，在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316 号，建筑面积 528m²，该宗土地性质为工业建设用地。生产工艺：原料-加热搅拌-摊涂成型-切片-检验-包装-成品入库。 二、该《报告表》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原则同意《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内容和建议，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对策进行项目建设。 三、项目建设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 四、项目建设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五、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废气：摊涂过程中产生的废气采取“抽风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2.废水：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五龙口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3.噪声：高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车间隔声等措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4.固废：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危废处理资质部门做到无害化处置（本次验收项目无危险废物产生）。一般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妥善处理。 六、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应严格按照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分配指标落实（项目编号：4101001226）该项目主要污染物预支增量为：工业 COD0.0035t/a，工业氨氮 0.0004t/a。 七、未经环保部门批准，不得擅自扩大生产规模、改变工艺、改变项目内容或变更生产地址。 八、工程建成及时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八、本批复有效期为 5 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2017 年 9 月 5 日
----------------------------	--

续表 4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评 批复 落实 情况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郑开环审〔2017〕59号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主要批复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废气: 摊涂过程中产生的废气采取“抽风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 通过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加热搅拌和摊涂成型阶段产生的有异味的气体采用两级处理工艺, 增加一级 UV 光氧处理, 异味气体经一套集气罩、抽风机、UV 光氧装置+活性炭处理后经 20m 高的排气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已落实, 且环保设施进行了优化
	废水: 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 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五龙口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 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五龙口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已落实
	噪声: 高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车间隔声等措施,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采取基础减振、车间隔声等措施,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已落实
	固废: 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有危废处理资质部门做到无害化处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妥善处理	根据实际建设情况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 UV 灯管和废活性炭均由厂家进行回收, 其他固废暂存固废暂存处, 分类妥善进行处理	已落实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应严格找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分配指标落实 (项目编号: 4101001226) 该项目主要污染物预支增量为: 工业 COD0.0035t/a, 工业氨氮 0.0004t/a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工业 COD0.0035t/a, 工业氨氮0.0004t/a	已落实

表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 监测 质量 保证 和质 量控 制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应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如下： （1）专人负责监督运营工况，质量监督员现场监督检查监测质量并记录。现场采样和测试必须在各项污染治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时进行。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监测结果具有科学性和可比性。 （2）噪声监测：测量前、后校准仪器并记录存档。 （3）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应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4）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	--

本次验收监测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检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测定方法	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HNZYT/SB-HJ-134	--

监测
分析
方法
及使
用仪
器

表 6 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项目 及监测 因子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监测点位	噪声：厂界南、北各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噪声：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 1 次。

表 7 验收监测结果

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项目主要进行医用冷敷贴的生产, 车间属于批量生产性质, 验收监测期间, 工况情况见表 7-1。

表 7-1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产品	日期	额定生产量(万贴/班)	实际生产量(万贴/班)	生产负荷(%)
医用冷敷贴	2019.12.17	1	0.8	80
	2019.12.18		0.79	79

注: 工作时间 300 天/年, 1 班/天, 8 小时/班。

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2.1 废水排放监测结果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是职工盥洗废水, 本项目废水经电子电器产业园内的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园内污水管网,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并进入污水处理厂(近期排入五龙口污水厂, 远期排入双桥污水厂)进一步处理, 最终排入贾鲁河, 故本次不对生活废水进行检测。

2.2 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加热搅拌罐和摊涂过程中产生的异味气体, 主要成分为蜡、松香树脂小分子等组成的气体, 异味气体采用两级处理工艺, 经一套集气罩、抽风机、UV 光氧装置+活性炭处理后经 20m 高的排气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由于环评上没有要求相关的执行标准, 故本次不再对废气进行检测。

2.3 噪声排放监测结果

表 7-2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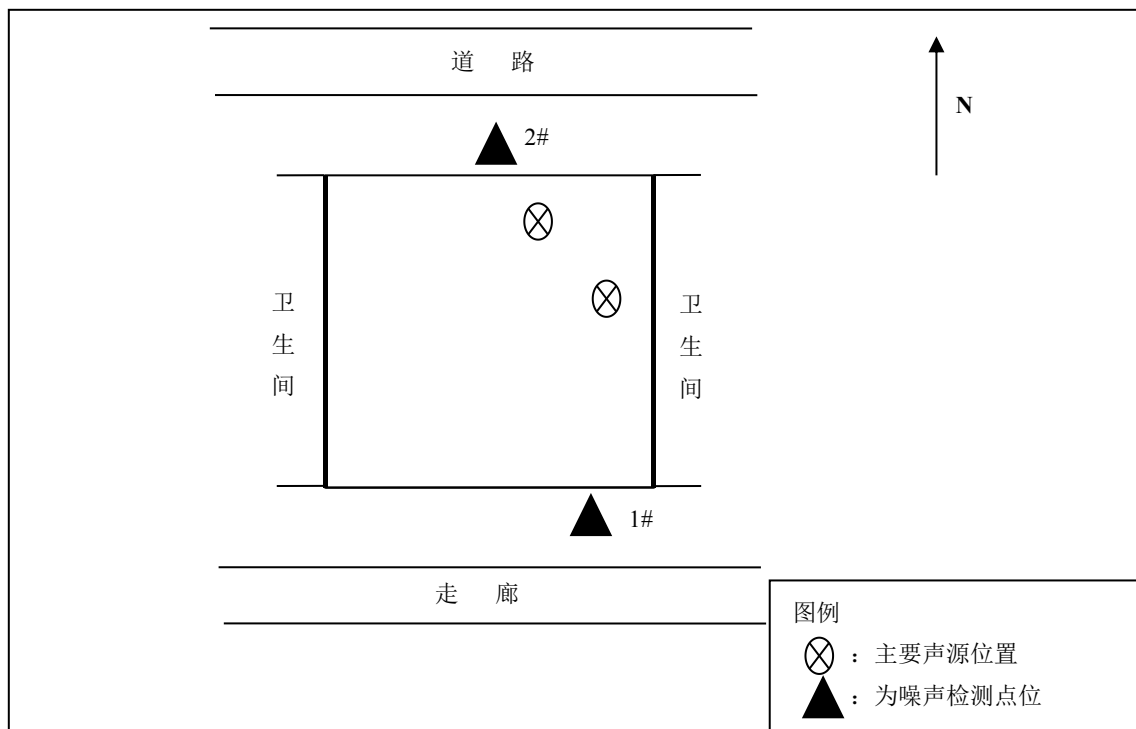
监测地点	昼间	
	2019.12.17	2019.12.18
南厂界	52	52
北厂界	51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		60

验收监测期间, 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项目南、北厂界昼间噪声测定值为 50~52dB(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续表 7 验收监测结果

2.4 验收监测点位图

项目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2.5 总量达标分析

根据《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以及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分配指标情况，该项目为新建项目，共有员工 9 人，年生产 300 天。生活废水新增产生量为 86.4m³/a，经预处理后进入五龙口污水处理厂。全厂总排口水污染物控制排放量为：COD0.0035t/a，氨氮 0.0004t/a。经与企业核实，员工 9 人，年生产 300 天，项目用水与环评一致，项目实际总量控制指标与环评一致。

表 8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该厂运行正常，生产负荷满足要求，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 2.污染物排放监测 (1) 废水排放监测结果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是职工盥洗废水，本项目废水经电子电器产业园内的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园内污水管网，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并进入污水处理厂（近期排入五龙口污水厂，远期排入双桥污水厂）进一步处理，最终排入贾鲁河，故本次不对生活废水进行检测。 (2) 废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加热搅拌罐和摊涂过程中产生的异味气体，主要成分为蜡、松香树脂小分子等组成的气体，异味气体采用两级处理工艺，经一套集气罩、抽风机、UV 光氧装置+活性炭处理后经 20m 高的排气管道引至楼顶排放，由于没有相关的执行标准，故本次不再对废气进行检测。 (3) 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项目南、北厂界昼间噪声测定值为 50~52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3.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全厂总排口水污染物控制排放量为：COD0.0035t/a，氨氮 0.0004t/a。经与企业核实，员工 9 人，年生产 300 天，项目用水与环评一致，项目实际总量控制指标与环评一致。
--------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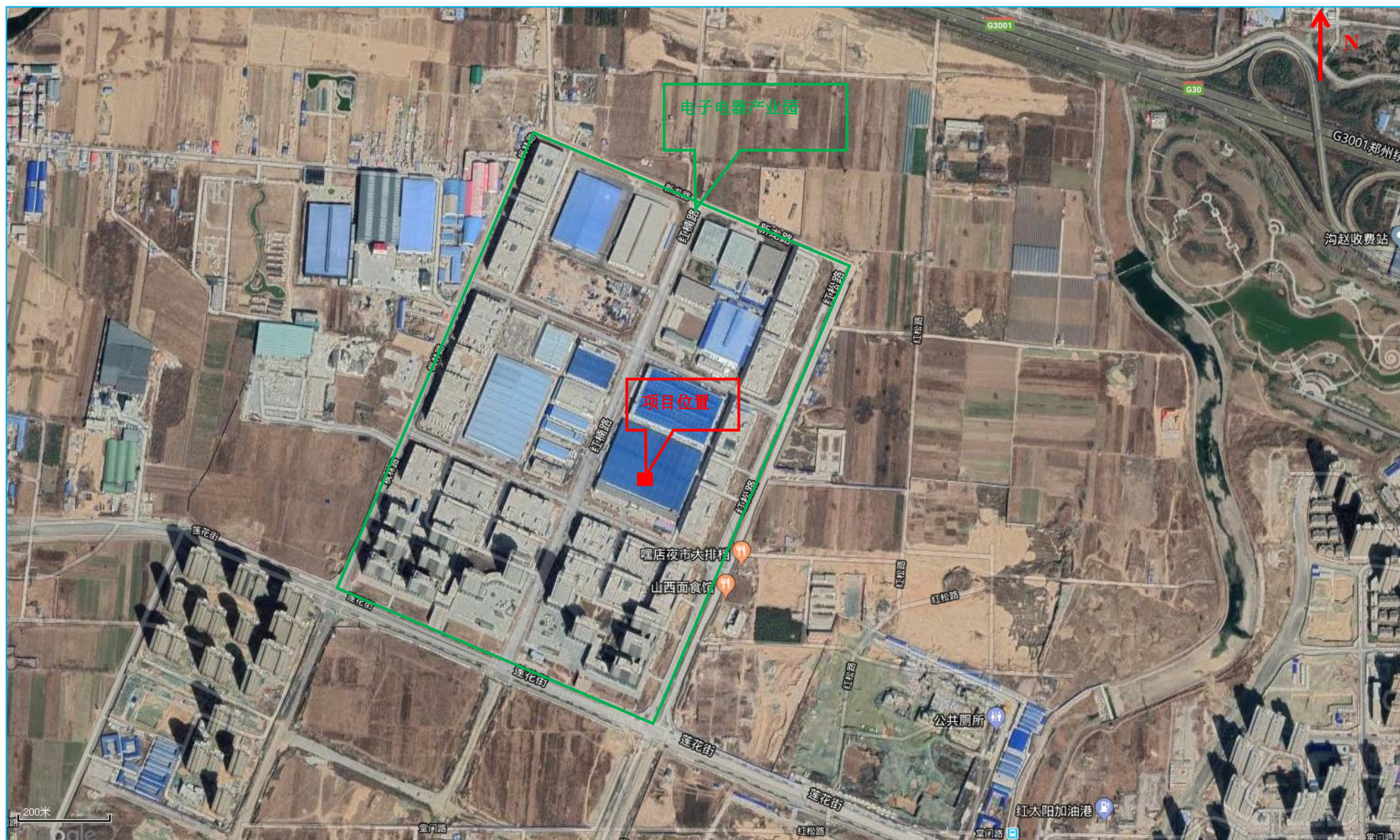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 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赵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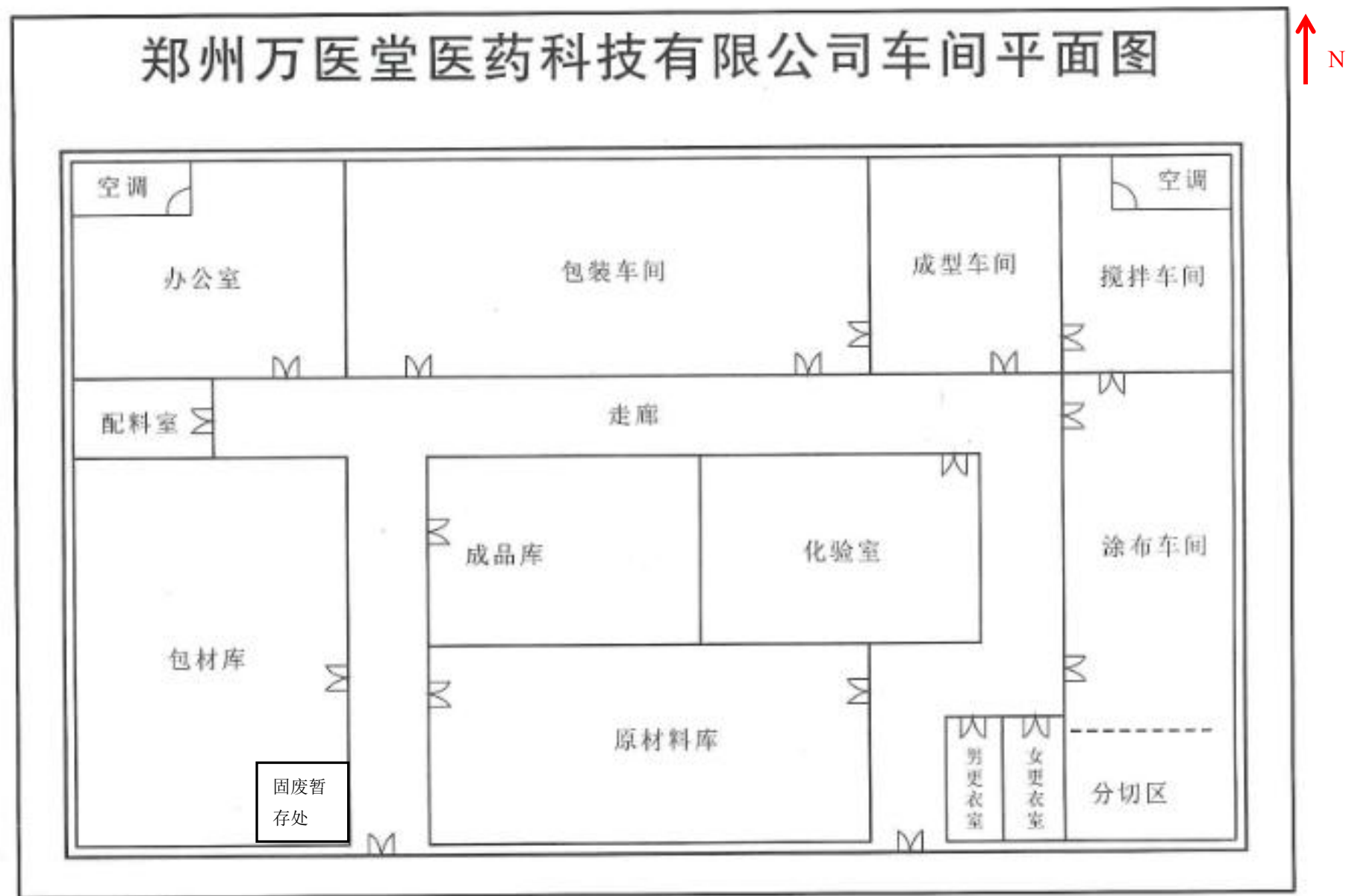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庆高远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项目			项目代码	C2770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建设地点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316 号 7 号楼 6 层 606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十六、医药制造业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 300 万贴医用冷敷贴		环 评 单 位	河南佳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环保安监局			审批文号	郑开环审〔2017〕5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5 月 16 日			竣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20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郑州启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济南弘浩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郑州启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济南弘浩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河南省政院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河南省政院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9%~80%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		所占比例%	1				
	实际总投资(万元)	12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92		所占比例%	5.77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13.9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废治理(万元)	0.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008h/a	
运营单位		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0558332231B		验收时间	2019 年 12 月 17~18 日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0.00864	0	0.00864			0.00864			+0.00864
	化学需氧量	--		350	0.03	0.0265	0.0035	0.0035	--	0.0035	--	--	+0.0035
	氨 氮	--		25	0.00216	0.00173	0.0004	0.0004	--	0.0004	--	--	+0.0004
	石 油 类												
	废 气												
	二氧化硫												
	烟 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SS											
	总磷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 / 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 / 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



项目涂布机上方集气罩



项目 UV 光氧设施



项目加热搅拌罐上方集气罩



项目废气处理措施排气口



项目废气处理措施(UV 光氧+活性炭)



项目固废暂存处

附图四 项目现场照片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文件

郑开环审〔2017〕59 号

郑州高新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300 万医用冷敷贴项目》（报批版）的批复

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河南佳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300 万医用冷敷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200 万元，在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316 号，建筑面积 528m²，该宗土地性质为工业建设用地。生产工艺：原料—加热搅拌—摊涂成型—切片—检验—包装—成品入库。

二、该《报告表》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

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我局批准该《报告表》，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对策进行项目建设。

三、你公司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业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

四、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按照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依据《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噪声等污染，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三）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 废气：摊涂过程中产生的废气采取“抽风系统+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2. 废水：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五龙口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3. 高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车间隔声等措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4. 固废：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危废处理资质部门做到无害化处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妥善处理，

(四)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应严格按照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分配指标落实(项目编号: 4101001226) 该项目主要污染物预支增量为: 工业 COD 0.0035t/a, 工为氨氮 0.0004t/a。

五、未经环保部门批准, 不得擅自扩大生产规模、改变工艺、改变项目内容或变更生产地址。

六、工程建成后及时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七、本批复有效期为 5 年, 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 其《报告书》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建设项目验收监测 委托书

河南省政院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我单位 年生产300万医用冷敷贴 项目

建设已经竣工。经试运行及调试，各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现委托你公司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我单位将按有关规定承担监测及交通费用，并在监测工作中提供必要的配合。

希望你公司尽快安排监测。



(盖章)

2019 年 12 月 15 日

建设单位验收期间监测工况说明

我单位现对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做如下说明：

表 1 项目信息

建设单位	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生产300万贴医用冷敷贴项目验收检测
特别说明	—

表 2 验收监测期间 年生产300万贴 医用冷敷贴项目 的
生产负荷统计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2019.12.17	医用冷敷贴	10000贴/天	8000贴/天	80%
2019.12.18	医用冷敷贴	10000贴/天	7900贴/天	79%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19.12.18.

合 同

附件 4

甲 方：郑州万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 方：郑州启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定地点：河南 郑州 签定时间：2018 年 1 月 22 日

一、工程内容及报价：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废气治理系统	套	1	48100.	48100.元	
合计						
合同总价：人民币¥ 48100. 元整，（大写）： 肆万捌仟壹佰 圆整。						
固定总价合同，包含：运输费√ 安装费√ 税费√，其他 无						
其他要求：						

二、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后，付款：24000.元。
 设备进场、安装，付款：19000.元。
 环保验收通过（开票），付款：5100元。

三、工期：乙方收到预付款后 4-5 日内进场安装；进场后 3-4 日内安装完成。

四、交货方式及地点：乙方负责用 汽运 方式发货至 甲方指定位置，乙方承担运费，甲方负责卸货及费用。

五、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和回收：按国家标准，包装物不回收。

六、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随机配置清单见包装箱。

七、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无

八：标的物所有权自交付货款时起转移，但甲方未履行交付货款义务的，标的物仍属于乙方所有。

九：验收标准及方法：按国家标准验收，乙方保证在技术上第三方检测合格。

十：乙方对标的物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发货之日起 12 个月，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出现的质量问题，乙方免费维修。

十一：担保方式（也可另立担保合同）：无

十二：本合同解除的条件：无

十三：违约责任：按《合同法》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计算。本设备为乙方专有技术产品，技术产权归乙方所有，甲方只能将该设备及技术用于本合同项下的工程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否则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十四：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15 日未果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自预付款到账之日起生效。

十六：其它约定事项：

1. 甲方协调提供现场安装施工的必要条件，包括运输通道，施工场地，原材料存放地，施工用电（220/380v）等。

2. 乙方进场人员必须遵守甲方规章制度，文明施工，保持现场整洁。乙方食宿费用自理，甲方协助解决，提供方便。

3. 其废气治理系统的固废统一由乙方回收。

4.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住 所：

代表人：

电 话：

开户行：

帐 号：



乙方（公章）：

郑州启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郑州市中原区桐柏路 15 号

代表人：

电 话：0371--55026088

对公银行：建设银行郑州桐柏路支行

对公帐号：4100 1519 0100 5023 6068



弘浩环保设备销售合同

需方：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两地传真

供方：济南弘浩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19年12月16日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单价	数量	合计
5000 风量活性炭 吸附箱	碳钢喷塑壳体 外形尺寸 800*1000*1320mm 一 道活性炭过滤棉 2 个抽 屉装活性炭颗粒	台	6100	1	6100
备注：	其活性炭废品统一由供方回收				

合计：人民币 6100 元， 大写：陆仟壹佰元整。此价格含运费不含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一条 我公司承诺环评包过 质保期：质保一年

第二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纸塑包装，包装要求中性，干净整洁，无任何印刷字体。

第三条 标的物先付全款发物流送货上门。

第四条 负责将货物完好无损，按时地运到需方指定的目的地

第六条 运输方式：（到达站港及费用负担：货发至需方指定地点运输费用由供方承担。

第七条 合同解除的条件：供需双方均同意，不可抗力等因素。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寻思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调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第九条 本合同自 2019 年 12 月 16 日 起生效，有效期 一年 。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本合同扫描件同正本一样具有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友好解决。

供方：济南弘浩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需方：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户名：济南弘浩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收货地址：

开户行：工商银行济南明湖支行

账号：1602156609100041475

电话：

电话：13838188857

行号：102451000328

河南省政院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161601060534
有效期2022年3月15日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ZYTHJB2019-1525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委托单位 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名称 郑州万医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300 万贴
医用冷敷贴项目验收检测检测地址 郑州高新区莲花街 316 号 7 号楼 606检测类别 噪声编 制: 史静静审 核: 王批 准: 李签发日期: 2019.12.20

计量认证证书编号: 161601060534

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长椿路 11 号 3 号楼 A 单元 1 层 A101 号

邮编: 450001

传真: 0371-86658611

报告编制说明

1. 本报告只适用于本报告所写明的检测目的及范围。
2. 本报告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3. 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报告部分复制无效。
4.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5. 本报告经涂改无效。
6. 本公司只对来样或自采样品负责。
7.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8.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 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逾期不申请的, 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检 测 报 告

一、基本信息:

检测类型	检测类别	检测人员
委托检测	噪声	姚明宇、王高超
委托编号	检测依据	检测日期
ZYTHJ20191525	详见检测分析方法	2019 年 12 月 17 日-18 日

二、检测内容: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噪声	南厂界、北厂界各设 1 个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测 1 次, 检测 2 天

三、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所有检测分析方法均按照国家现行有效的方法使用;
- 2.检测仪器均按规定的进行检定/校准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3.检测人员经培训考核合格后, 均持证上岗;
- 4.检测场所和环境条件符合相应监测规范要求;
- 5.检测过程中使用的关键试剂耗材均符合要求;
- 6.质控措施均满足分析质量要求。

四、检测分析方法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HNZYT/SB-HJ-168	--

五、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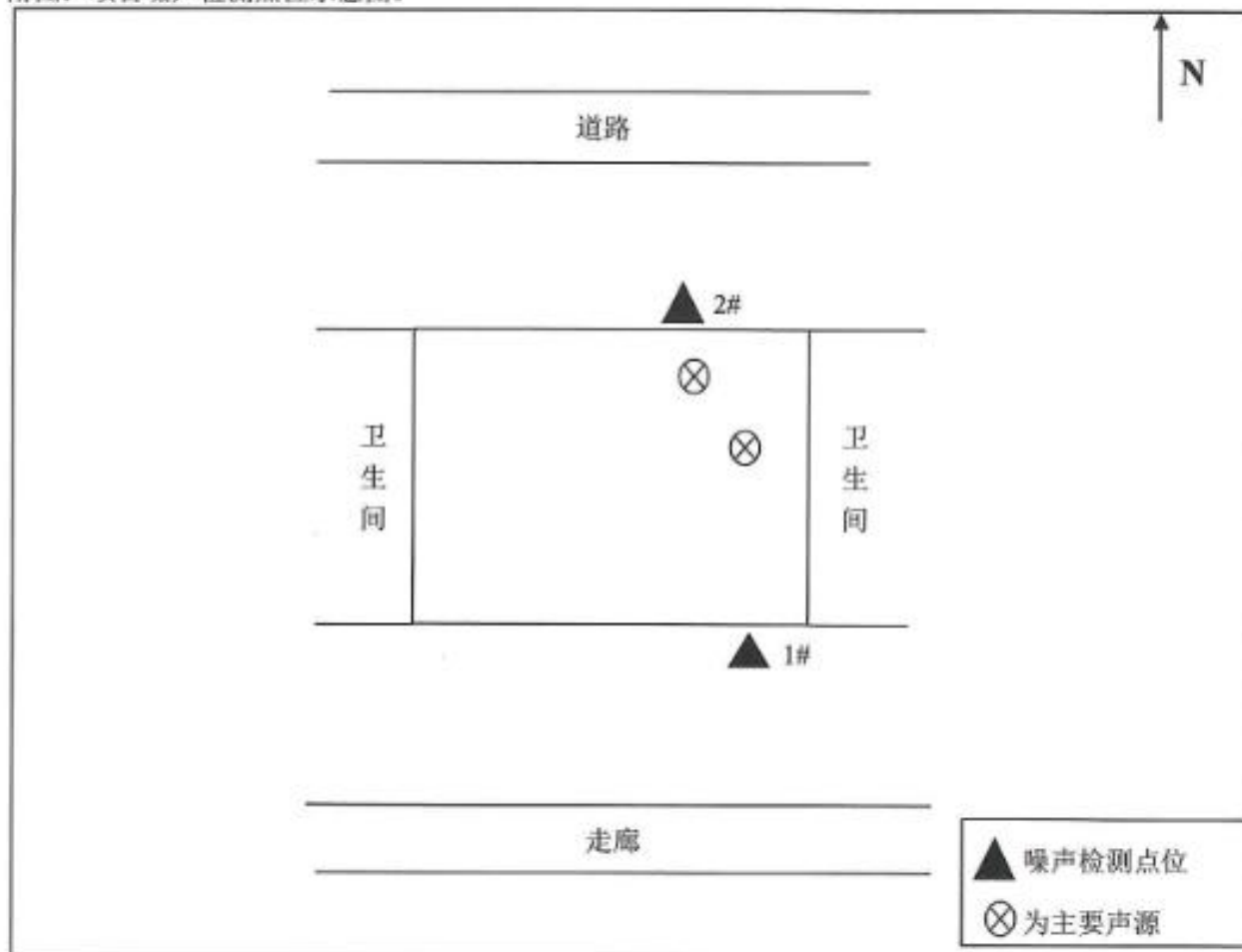
(1) 噪声

序号	检测 点位	检测结果 Leq[dB(A)]	
		2019.12.17	2019.12.18
		昼间	昼间
1#	南厂界	52	52
2#	北厂界	51	50
备注	噪声检测时间为 1 天, 检测昼间 (6:00-22:00) 进行, 每个检测点在规定时间内昼间检测 1 次。		

此页以下空白

检 测 报 告

附图: 项目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